

证券代码：835258

证券简称：宏业新材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宏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董事长李霄飞先生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霄飞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公司为关联公司宏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关联方宏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业生物科技”）拟向中原银行南乐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宏业生物科技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

有关本议案的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濮阳宏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公司董事陈志勇同时是宏业生物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回避表决；公司董事宋建德同时是宏业生物科技的监事会主席，回避表决；公司董事张洁同时是宏业生物科技的董事，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审议相关议案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关联公司濮阳宏业树脂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关联方濮阳宏业树脂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业树脂”）拟向中原银行濮阳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人民币 1,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一年，公司为宏业树脂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担保金额为 1,500 万元。

有关本议案的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濮阳宏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公司董事陈志勇同时是宏业树脂的实际控制人，回避表决；公司董事宋建德同时是宏业树脂的董事长，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6 月 4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濮阳宏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宏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